

沈乃文 主編

明別集叢刊 第二輯

第二十二冊

黃山書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SHING FUND PROJECT

『十二五』國家重點圖書出版規劃項目
2011—2020年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重點項目

沈乃文 主編

明別集叢刊 第二輯

第二十二冊

黃山書社



(明)方獻夫 著

西樵遺稿八卷

清康熙三十五年方林鶴刻本

此書底本殘損。

廣東省
中西圖書
藏

西樵因以為

諱宗元者朱

况亭秋用中

稱書置

正全州卒

重亭秋誨

力學

與同

載與陽明

十就道癸未春再除

文選司時大禮

在文襄公學太保

虎協贊典禮輔成

到切

疾至即奉

控辭弗獲既而論

三疏乞骸骨

一子爲尚

心

議不願

加款輒

其厚於倫理

科仕至州判官

祖祖考三代俱贈

靖二十四年乙
丙向之原

李 本撰

書中秘蚤厭紛

粹

乘時激昂首諸大禮

谷亨撰

六

永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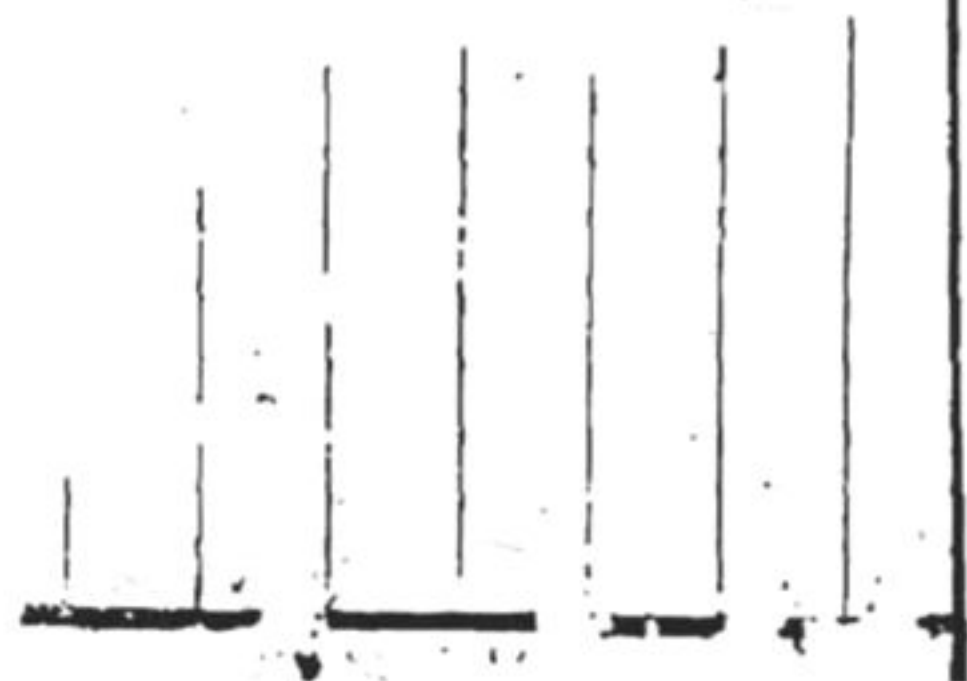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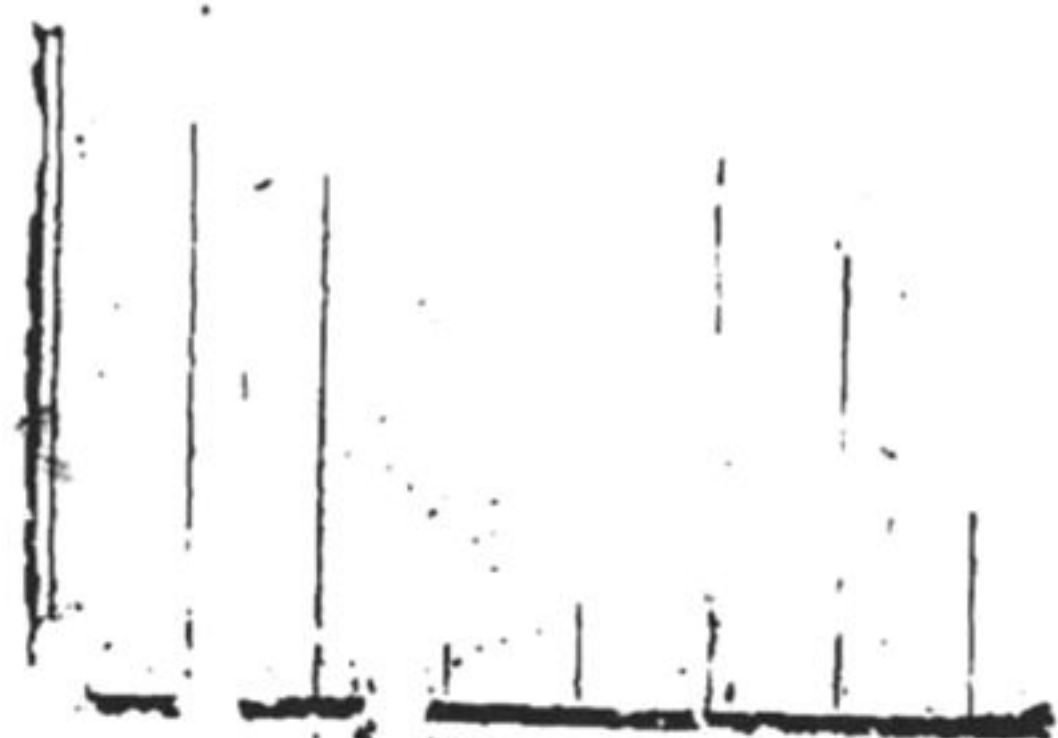
泰乃

周貧捐粟揀

卒自筮仁至

修情局雅已

論之公士履之



王相遺稿卷之一

元孫林鶴重鐫

明 南海方獻夫著

奏議

議大禮疏

伏見近議陛下繼嗣孝宗尊稱與獻帝之禮一謂禮經之言一謂循宋儒之說臣按禮經曰為人後者傳曰何如而可以為人後支子可也又曰為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適子不得後大宗蓋謂有支子而後可以為人後未有絕人之後以為人後也為是議者臣未見其合於禮經之言者也臣又按宋儒程頤語曰英宗既以仁宗為父不當以濮王為親臣則謂今日之事不同蓋仁宗嘗育英宗於宮中矣是實為父子也今孝宗未嘗育陛下於宮中也孝宗嘗有武宗矣仁宗未嘗有子也濮王別有子可以不絕矣今獻興帝別無子也為是議者臣未見其善述宋儒之說者也蓋父子天性也不可改移名實相須也豈容假借說者不過謂孝宗不可無後故必欲以陛下為子今夫推孝宗之心欲有

後者在不絕祖宗之祀不失天下社稷之重而已孝宗有武宗武宗有陛下是不絕祖宗之祀矣不失天下社稷之重矣故陛下之繼二宗當繼統而不繼嗣與獻之異羣廟在稱帝而不稱宗繼統者天下之公三王之道也繼嗣者一人之私後世之事也與獻之得稱帝者以陛下為天子也不得稱宗者以英宗在位也請宣示朝臣改議布告天下稱孝為皇伯稱與獻帝曰皇考別立廟祀之夫然後合于人情當乎名實舉斯心而推之治天下可更之掌矣

後之說而不知天子尊儀禮喪服斬衰曰為人後大宗也又按記大廟者為小宗是宗法者入子侯無宗法則為人後者大夫正為人後者為其父母降服期喪服

則爲兩父此天子

人後之禮也然則天子諸侯之無嗣

弟及者即天子諸侯之禮也斯禮

上而已然矣故我 太

傳之法也然則於經

及以爲禮說者曰大人

兄弟相傳曰及是也然

及而不必爲後者其

人後者必以支子故

三

先嫡長貴倫序若必

其人或有其人而幼

直及其弟爲天下社稷

者大公之道行之萬世

二繼統也繼嗣也兄

繼嗣也蓋天子者天下

國之統也何爲人後之足云故繼

之義小漢 昭帝者也未嘗

也夫嘗以考南頓君

哀帝爲子而後與

必育于宮中者則又私之甚矣嗚呼

帝光武之是而執爲人後之說不

可英宗爲罪謬矣漢儒

謬因襲之弊也雖然

成帝當立中山王之議

歐陽修也然韓歐比魏

英宗之時而爭於英

也英宗既爲人後矣

光程頤之是而韓歐

之嫌不考漢王則有

終有非禮之論也然則

其成帝乎廢百代王者

之嫡嗣而泥人之天

來之利於立幼而平嬰

成帝者其萬世之罪人乎嗚呼斯

何怪乎今日之紛紛也 今日之事

私也二曰君臣之

可也必後 孝宗

武宗則廢君臣之義矣

倫矣夫天下者 祖宗

而傳之 武宗 孝宗不

二 皇上 武宗不得

不必爲後者也若必

安得爲 孝宗立後乎

不必爲其兄立後又何

其兄之統則其兄之祀

義

不絕則其伯之祀亦何嘗絕乎

祀反絕矣此兄終弟及

以真萬世無弊之道也故曰

漢之惠文亦兄弟相繼而

而惠帝親受高祖天下

生則以臣子事之死則以兄

實受之後君今乃自繼先君

命兄之命豈所以

可考也今 皇上

能免乎故曰君臣之義不

父由嚴父之義推之故

推乎此聖人制禮

至也今 獻帝止

皇上不父其父而

有他子而 皇

子所謂於女安

子之倫不可混

血可知也周因於

雖百世可知也說

所損益者不過

皇伯可乎有據

太祖曰皇伯祖且

上既兄 武宗則

既可伯 武宗今

帝稱皇考可乎曰

稱也而兄於天子之父

曰當別廟也然則廟於何

十王府可也歲時祭 太廟則

立廟大內之說非乎曰

斷斷其不可也

者不以尊尊害親

太廟者不以親親害

所言者禮也衆論之

之初明詔已頒

矣天下之

士之心亦

聖之心

言而大臣之

心公私之間以

之大者不可不懼也

不可變也非舉朝之

禮者無一二而

言而不敢也雖然

之不明 聖心之不自

之不伸吾人之受病也故

重上議大禮疏

十四月 少詹事兼翰林院侍講學士

臣等按自古主為人後之議者宋莫甚於司馬光魏

莫甚於明帝漢莫漢於王莽主漢議者司馬光為首

呂誨范純仁呂大防附之也主哀帝議者王莽為首

師丹甄邯劉歆附之也惟莽說流毒最廣魏明帝以

篡逆得國不足多論惟宋儒祖述王莽之說以惑萬

世不容不辨臣等按成太子武帝嫡子宜有天下者

也被譖死武帝作思 宮於湖廣江元家史皇孫

奏議

昭帝

宣帝

即位 漢皇孫曰皇考房 子曰皇祖考別為廟祀

禮也王莽乃曰皇考廟本不當 立宣帝為昭帝後復

考為兩統二父是稱叔祖曰皇考悖天倫矣又

按成帝朝議程方進曰宜定陶王孔光曰宜中山王

用孔光議則父子兄弟若正其任而無復勢誼矣今

羊氏曰為人後者為之子王莽祖述師丹為之先也

宋人後襲莽折曰丁傅楚如以脅英宗也曰冷褒浸

猶疑合浦以脅輔臣也 非漢室臣也莽功臣也又

按莽用為後之議上及平帝母族內及其子外及每
 內豪傑以及宗室嫺戚並罹酷禍然後篡逆之謀成
 焉又按平帝身有天下而不得見其母衛后子有天
 下而不能保其宗皆為人後者為之子之說誤之也
 又按莽謀顛漢柄即偏絕平帝母后不得至京師衛
 姬日夜涕泣思見帝不得得曰為人後者為之子也
 禮也既而欲速篡謀即身繼漢宗不行母服亦曰為
 人後者為之子也禮也至是人倫絕天理滅禽獸道
 人矣劉歆倡之諸儒和之十八人繼而從者四

或人之言

明帝無

十八萬七 十八
 防支 庶之入繼也即預某之使不得有父母至痛幼
 女之死也即追謚立廟是嗣君父母反殤女之不如
 也明帝何心哉雖然漢氏積兇累狡竊漢鼎社犯分
 逆天尤無忌憚其為此制無足怪者獨惜宋人學問
 宗焉以誤國是故刪其節略以正之豈得已也
 又按禮喪大記無為人後者為其父母降服三年為
 期之說此陽修議亦惟用儀禮云而已修史者不
 惟於此書有所弗讀而於歐陽修之說亦有所弗讀

矣襲謬踵訛以誤後學且所刪錄惟存呂誥范純仁
 呂大防輩憤激罵詈之詞於英宗所以榜示朝堂者
 則削而不述遂上誣英宗有薄德之疵下誣輔臣蒙
 邪說之辱千古不辯之訕孰與訂以後儒自入黨庠
 即為成說所蔽久矣是宜大道之弗明也

此疏在嘉靖三年十二月

任翰林院學士

所以制禮三綱淪則九法

乙親實壞人倫之大

為公帝王之道炳如祖

久致士論之紛然一傳眾

議而愈失言者益急而益偏是

前臣等臣某申之於後連章累

胎披肝各陳一得實乃綱常之計豈

之圖為是纂輯成編首之以禮官之初議終

口之會章伏望刊布以喻觀者

賜敕獎諭及賜衣帶銀帛并令吏部查給三

命疏 六年九月十六日

任禮部右侍郎

力部士多病朽才用罔適時學未聞道半
效尺寸之勞十載家居殆已成山林之
際遇明時敢謂愚蒙受知 聖主是以
萬里而趨朝誓策駑駘交一身以報國
每佛於羣情恐直無知言常嬰乎衆忌
獨見

之希奇然實無他能故每
而夢成之於臣何有昨者
亦當然臣嘗謂先王之至
本執大於尊州 二策要平

為故帝心

其能禦

有終也雖公誠之稍竭何
必重借褒嘉之寵親承講後
頤和悅錫以衣帶銀帛已光

公之三代詰命又榮逾先世感媿俱極涕淚
八皆以為非常之恩臣實不知所以為報竊詳
自然高宗望傳說之誠自揣庸才徒爾伊尹輔
陽之志臣伏願 皇上廣諭臣之意以諭羣僚推
臣之心以資天下赦過有罪發政施仁使大小臣

而遐邇黎庶咸保極以歸王貝中
之象不遠若夫夙夜匪懈以事
躬盡瘁死而後已臣何辭焉

人疏嘉靖六年
任禮部右侍郎

而廣西各處土人暴橫尤
雖尋清難馴亦由統御非
比觀前日田州之計實同兒
果死民苗無數不見真得

奏議
人專

出兵不已兩廣日就罷弊
而憂也如近者調去南贛舍
方則節制何在損威傷重

見萬里軫念兩廣地方特
去總制軍務准令都御史姚鏌
臣復以為總鎮太監鄭潤總兵撫
一噓二人若不取回則守仁何以
此史蘇恩効其寡謀罔上請行

難展布俱合取回開住然地方

見廉州珠池少監張賜資仁醇

安靜不擾且廉州與龍州交

相接壤張賜久居其地習知

廣總鎮太監臣願 陛下卽

重爲地方之累者遠矣

急兵官開住今起用張祐才兼

其謀志足以成其義

知聲險會經都御史陳

三

張鉞等奏保前後

選况近該都御史

則其人可知矣雖

赴之風士論終不

將可乎臣願 陛下不

以總兵則比之執紼之徒習

臣又思兩廣巡撫事暫令

且矣地方寧日別議是矣但田州乃

難造制彝情叛服不

陛下暫置都御史一

州住劄一聽守仁節制選

食威蓄銳足以鎮服蠻彝永

也亦貴得人臣見見任磨

器度宏遠剛方有守沈

願 陛下卽用其人

以收全功矣待事寧之

可也夫任用得人處置

辭情萬變干戈

之憂未見有可

變色不忍不言薦賢爲國

用地方幸甚臣愚幸甚

十一月十四日

左侍郎

書之位上應斗衡可卑

之事深爲厥職之難九廟

泯教坊之音不正則中和之

道不明學校之教不古則

倫之道不著宗人之